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K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26)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

HK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

	附註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收益	4	10,403,292	13,928,620
服務／銷售成本		<u>(6,705,927)</u>	<u>(8,162,246)</u>
毛利		3,697,365	5,766,374
其他收入	5A	485,663	70,585
其他 (虧損)／收益	5B	(28,185)	518,999
行政開支		(1,423,815)	(1,294,339)
上市開支		<u>—</u>	<u>(3,391,288)</u>
除稅前溢利	6	2,731,028	1,670,331
所得稅開支	7	<u>(468,417)</u>	<u>(792,275)</u>
年度溢利，即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2,262,611</u>	<u>878,056</u>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新加坡分)	8	<u>0.28</u>	<u>0.1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u>728,723</u>	<u>664,937</u>
非流動資產總值		<u>728,723</u>	<u>664,937</u>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10	3,399,887	4,643,18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1	151,653	153,293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12	—	1,030,282
合約資產	12	2,498,815	—
受限制銀行存款	13	—	175,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	<u>22,464,228</u>	<u>21,042,512</u>
流動資產總值		<u>28,514,583</u>	<u>27,044,27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766,057	895,249
應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12	—	24,253
合約負債	12	43,850	—
應付所得稅		<u>462,108</u>	<u>1,083,066</u>
流動負債總額		<u>1,272,015</u>	<u>2,002,568</u>
流動資產淨值		<u>27,242,568</u>	<u>25,041,703</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5	<u>27,310</u>	<u>25,270</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7,310</u>	<u>25,270</u>
資產淨值		<u><u>27,943,981</u></u>	<u><u>25,681,370</u></u>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1,335,760	1,335,760
股份溢價	17	15,352,340	15,352,340
合併儲備		1,000,119	1,000,119
累計溢利		<u>10,255,762</u>	<u>7,993,151</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u>27,943,981</u></u>	<u><u>25,681,370</u></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

	股本 (附註16) 新加坡元	股份溢價 (附註17) 新加坡元	合併儲備 新加坡元	累計溢利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於2017年7月1日之結餘	1,000,000	—	—	7,115,095	8,115,095
年度溢利，即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878,056	878,056
與持有人之交易，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附註A)	17	—	119	—	136
重組	(1,000,000)	—	1,000,000	—	—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附註16)	1,001,803	(1,001,803)	—	—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333,940	18,212,080	—	—	18,546,020
股份發行開支	—	(1,857,937)	—	—	(1,857,937)
於2018年6月30日之結餘	1,335,760	15,352,340	1,000,119	7,993,151	25,681,370
年度溢利，即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2,262,611	2,262,611
於2019年6月30日之結餘	1,335,760	15,352,340	1,000,119	10,255,762	27,943,981

附註A：儲備乃因根據洪坤明先生、王威量先生及許利發先生與本公司於2018年3月2日訂立的協議進行的股份互換而產生，藉此本公司收購200股Philosophy Global Limited股份(相當於其全部已發行股本)及為償付其代價，本公司向Skylight Illumination發行及配發9,999股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自此以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

1 一般資料

HKE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於2017年8月18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而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已於2017年10月13日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註冊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一座18樓1801-3室。

主要營業地點為10 Admiralty Street, #02-47 North Link Building, Singapore 757695。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營運附屬公司Hwa Koon Engineering Pte. Ltd.的主要業務為在醫療保健行業提供綜合設計及建築服務，並在進行輻射防護工程方面具有專長。

本公司股份已自2018年4月18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26。

本公司為Skylight Illumination Limited的附屬公司，Skylight Illumination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於年結日後，於2019年7月15日，本公司控股公司Skylight Illumination Limited與第三方鷹毅有限公司(「要約人」)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按每股待售股份0.48港元之價格出售其於HKE Holdings Limited之600,000,000股普通股(「待售股份」)之全部股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75%)。該出售事項的買賣協議於2019年7月22日生效。由於出售事項，要約人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自2019年7月22日起生效。於2019年8月28日，要約人已按每股0.48港元之價格向公眾股東收購本公司額外315,000股股份，實際上合共擁有本公司600,315,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之75.039%。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新加坡元(「新加坡元」)，其亦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呈列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於2019年9月30日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集團重組及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

於先前財政年度，為使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進行集團重組。

集團重組所產生的本集團視為一個持續經營實體。因此，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包括現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之財務報表，猶如集團架構於集團重組完成後於期內或彼等各自註冊成立或成立日起(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對本年度有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就編製及呈列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已貫徹應用遵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而該等政策於2018年7月1日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不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的變動，且對本年度或過往年度呈報的金額並無重大影響，除下文所披露者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相關詮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確認收益之五個步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15號已就特別情況的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的指引。有關該等新規定及其對財務報表的影響的詳情所述如下。

本集團已使用經修訂追溯法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據此，於初始應用日期(2018年7月1日)確認首次應用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累積影響已確認為保留盈利之期初結餘調整。因此，比較資料並未重列及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相關詮釋持續呈報。本集團選擇僅就於初始應用日期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除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貿易應收款項留存金額分類變更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合約資產外，於2018年7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各報告期間已確認收益的時間及金額概無影響。

根據經修訂追溯法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呈列及闡釋如下：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2018年7月1日(初次應用日期)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於2018年 6月30日 先前呈報 新加坡元	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新加坡元	附註	於2018年 7月1日 經重列 新加坡元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4,643,184	(160,982)	(a)	4,482,202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1,030,282	(1,030,282)	(a) & (b)	—
合約資產	—	1,191,264	(b)	1,191,264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24,253	(24,253)	(b)	—
合約負債	—	24,253	(b)	24,253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2019年6月30日(本報告期)對綜合財務狀況表的影響

	根據先前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新加坡元	採納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15號 新加坡元	附註	根據新訂國際 財務報告準則 新加坡元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3,582,584	(182,697)	(a)	3,399,887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2,316,118	(2,316,118)	(a) & (b)	—
合約資產	—	2,498,815	(b)	2,498,815
流動負債				
應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43,850	(43,850)	(b)	—
合約負債	—	43,850	(b)	43,850

註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a)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向客戶開具發票日期前確認的收益確認為於2018年6月30日前的貿易應收款項及2018年7月1日後的合約資產下分類的應收質保金。該等重新分類並無對損益表造成影響。
- (b)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收／應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負債。該等重新分類並無對損益表造成影響。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概無對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營運、投資及融資現金流量以及損益造成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 金融資產的減值及3) 一般對沖會計法引入新要求。該等新訂規定的詳情以及其對財務報表的影響如下文所述。

本集團於2018年7月1日初次應用日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並未重述可比較資料，可比較資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繼續呈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的影響直接於留存收益中確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金融工具重大會計政策如下文所述。

(a)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已就於2018年7月1日並未被終止確認之工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且並無就於2018年7月1日已被終止確認之工具應用該等規定。金融資產之分類乃基於兩個標準：本集團管理資產之業務模式以及就未償還本金額而言工具之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本集團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概無分類及計量變動。

(b) 金融資產的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採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之已產生信貸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本集團於各報告日期將預期信貸虧損及該等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入賬，以反映自初始確認金融資產以來之信貸風險變動。信貸虧損毋須再待信貸事件發生後方可確認。

具體而言，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本集團就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減值規定之以下各項之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i)其後按攤銷成本或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之債務投資及(ii)合約資產。

本集團於2018年7月1日初次應用日期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並未重述可比較資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過渡性條文允許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於2018年7月1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本集團就分類及計量金融工具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影響，亦無於同日應用預期信貸虧損法時確認任何重大額外減值。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日期，本集團並無應用下列與本集團有關的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4–2018年週期的年度改進¹

¹ 自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應用。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修訂本不大可能對本集團於日後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以及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識別租賃安排及出租人與承租人之會計處理引入一個全面的模式。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生效後，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所識別資產是否由客戶控制來區分租賃及服務合約。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確定銷售及回租交易是否將相關資產的轉移計入銷售應遵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要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包括與轉租及租賃修改有關的要求。

承租人會計處理的經營租賃和融資租賃的區別被刪除，並且由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必須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的負債的模型取代，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

使用權資產初步以成本計量，其後按成本(若干特殊情況例外)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租賃負債初步按當日未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其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及租賃付款以及(其中包括)租賃修訂的影響作出調整。就現金流量的分類而言，本集團目前將經營租賃付款呈列為經營現金流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付款將分配至將分別呈列為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本金及利息部分。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本集團已就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融資租賃安排確認資產及有關融資租賃負債。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可能導致該等資產的分類發生潛在變動，其分類視乎本集團是否將使用權資產單獨呈列或於相應相關資產(倘擁有)的同一項目內呈列。

除亦適用於出租人的若干規定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上繼承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的出租人會計處理規定，並繼續要求出租人將其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此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作出詳盡披露。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擁有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承擔147,915新加坡元(2018年：51,440新加坡元)。管理層已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初步應用要求進行分析，並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不會對本集團於首次採納期間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指就(i)向外部客戶提供服務，包括就建築設計及規格進行制定及諮詢、進行建築工程(主要包括輻射防護工程、機電工程及裝修工程)及就建築工程協助獲取法定批准及認證(「**綜合設計及建築服務**」)；(ii)提供維護服務，一般包括對輻射防護工程及機電工程進行檢查、零部件替換及維修工程(如需要)，而提供其他配套服務一般包括小型改造及安裝工程、舊醫療設備拆卸及處理、建築廢料清除及建築工程完工後的工地清理等(「**維護及其他服務**」)及(iii)工具及材料(如輻射防護製品、標誌牌、鉛板及鉛玻璃)銷售(「**工具及材料銷售**」)已收及應收款項的公平值。

本集團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資料，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服務性質(即「綜合設計及建築服務」、「維護及其他服務」及「工具及材料銷售」)審閱收益。概無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本集團的業績或資產及負債的其他分析以供審閱，而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的全面業績及財務表現。因此，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認一個經營分部。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實體層面的服務、主要客戶及地區資料的披露。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收益分析如下：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來自以下各項的收益：		
綜合設計及建築服務，隨時間確認	9,972,641	13,358,328
維護及其他服務，於時間點確認	377,751	474,386
工具及材料銷售，於時間點確認	52,900	95,906
	<u>10,403,292</u>	<u>13,928,620</u>

與客戶之間的合約全部按固定價格協定，而合約的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內。

上文所呈列之分部收益指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報告期內並無分部間銷售。

主要客戶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來自個別佔本集團收益總額超過10%的客戶的收益如下：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客戶A	1,660,841	2,510,207
客戶B	2,944,076	2,601,973
客戶C	不適用*	3,019,533
客戶D	不適用*	1,675,945
客戶E	1,608,029	不適用*
客戶F	1,091,703	不適用*

* 相關收益於報告期間佔本集團收益總額並未超過10%。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亦為原居地)經營業務。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根據所提供產品及服務以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在地(均位於新加坡)，源自新加坡的收益佔收益總額的84.2%(2018年：99.2%)。

5A 其他收入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政府補助(附註)	19,627	17,569
利息收入	455,621	47,996
其他	10,415	5,020
	<u>485,663</u>	<u>70,585</u>

附註：

政府補助主要包括加薪補貼計劃、生產力與創新優惠計劃及短期就業補貼，所有該等補助均為本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的補償或以給予本集團即時財政支持為目的，而不會產生未來相關成本。

5B 其他(虧損)/收益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收益	29,952	—
未變現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8,137)	518,999
	<u>(28,185)</u>	<u>518,999</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確認為服務／銷售成本	70,002	56,172
確認為行政開支	31,587	34,696
	<u>101,589</u>	<u>90,868</u>
支付予本集團核數師的年度核數費用	130,000	100,000
上市開支(附註a)	—	3,391,28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398,550	326,799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2,135,965	2,141,557
— 中央公積金供款	148,870	145,256
	<u>2,683,385</u>	<u>2,613,612</u>
員工成本總額		
確認為服務／銷售成本之材料成本	1,425,501	1,507,013
確認為服務／銷售成本之分包商成本	2,583,739	3,839,627
	<u>2,583,739</u>	<u>3,839,627</u>

附註：

- a. 2018年上市開支包括支付予本集團核數師的核數費用390,000新加坡元及支付予本集團其他核數師的非核數費用103,095新加坡元。

7 所得稅開支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66,377	792,657
— 遞延稅項開支(抵免)(附註15)	2,040	(382)
	<u>468,417</u>	<u>792,275</u>

新加坡企業所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7%計算，且於2019年及2018年評稅年度可進一步獲20%的企業所得稅退稅，乃根據本集團的財政年度結算日釐定。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應課稅收入首10,000新加坡元的75%於2019年及2018年評稅年度亦可豁免繳稅，其後190,000新加坡元及290,000新加坡元的50%可於2019年及2018年評稅年度進一步豁免繳稅。

年內稅項可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示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除稅前溢利	<u>2,731,028</u>	<u>1,670,331</u>
按適用稅率17%計算的稅項	464,275	283,956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987	2,296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77,186)	—
稅項寬減及部分稅項豁免的影響 (附註)	(27,425)	(35,925)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之附屬公司之稅率影響	106,318	553,693
其他	<u>448</u>	<u>(11,745)</u>
年內稅項	<u>468,417</u>	<u>792,275</u>

附註：稅項寬減與新加坡稅務部門推出的獎勵計劃有關。其中一項主要稅項寬減為生產力與創新優惠（「生產力與創新優惠」）計劃。根據生產力與創新優惠計劃，附屬公司就2018年評稅年度產生的合資格開支可享受400%的稅項減免。生產力與創新優惠計劃將於2018年評稅年度後失效。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9年	2018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新加坡元)	2,262,611	878,056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800,000,000	640,0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u>0.28分</u>	<u>0.14分</u>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溢利及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乃由於本集團並無可轉換為股份之攤薄證券。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機械 新加坡元	租賃物業 新加坡元	電腦及辦公設備 新加坡元	汽車 新加坡元	傢俬及裝置 新加坡元	總計 新加坡元
成本						
於2017年7月1日	48,969	631,290	116,802	395,207	45,432	1,237,700
添置	2,044	—	6,521	—	444	9,009
出售	—	—	(6,082)	—	(3,589)	(9,671)
於2018年6月30日	51,013	631,290	117,241	395,207	42,287	1,237,038
添置	9,322	—	8,293	147,760	—	165,375
出售	—	—	—	(152,112)	—	(152,112)
於2019年6月30日	60,335	631,290	125,534	390,855	42,287	1,250,301
累計折舊						
於2017年7月1日	41,076	138,340	53,036	227,464	30,988	490,904
年內開支	3,995	11,689	19,860	52,177	3,147	90,868
於出售時對銷	—	—	(6,082)	—	(3,589)	(9,671)
於2018年6月30日	45,071	150,029	66,814	279,641	30,546	572,101
年內開支	4,458	11,691	16,743	65,544	3,153	101,589
於出售時對銷	—	—	—	(152,112)	—	(152,112)
於2019年6月30日	49,529	161,720	83,557	193,073	33,699	521,578
賬面值						
於2018年6月30日	<u>5,942</u>	<u>481,261</u>	<u>50,427</u>	<u>115,566</u>	<u>11,741</u>	<u>664,937</u>
於2019年6月30日	<u>10,806</u>	<u>469,570</u>	<u>41,977</u>	<u>197,782</u>	<u>8,588</u>	<u>728,723</u>

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考慮剩餘價值後以直線基準按以下可使用年期折舊：

廠房及機械	5年
租賃物業	54年
電腦及辦公設備	5年
汽車	5年
傢俬及裝置	5年

10 貿易應收款項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	3,399,887	4,482,202
應收質保金	—	160,982
	<u>3,399,887</u>	<u>4,643,184</u>

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通常為發票日期起計30天、60天或90天。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現行會計政策

始於2018年7月1日，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提供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規定的預期信貸虧損。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之一部分，本集團根據不同客戶群評估其客戶的減值，客戶群具有共同風險特徵，指客戶按照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已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參考債務人的過往拖欠經歷以及對債務人目前財務狀況的分析，使用撥備矩陣估計，惟就具體至債務人的因素、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進行調整。

於本報告期間，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概無確認減值虧損。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收款項分析：		
30天內	2,293,628	1,463,093
31天至60天	106,789	780,394
61天至90天	393,679	257,707
91天至180天	322,117	1,959,864
181天至1年	283,674	21,144
	<u>3,399,887</u>	<u>4,482,202</u>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到期日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		
30天內	305,350	1,009,404
31天至60天	7,225	307,645
61天至90天	61,846	515,763
91天至180天	131,967	533,119
181天至365天	155,934	21,144
	<u>662,322</u>	<u>2,387,075</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過往會計政策

於2018年，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於2018年6月30日逾期的賬面值約2,387,075新加坡元，惟由於根據相關客戶的還款記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該等款項仍被視為可收回，因此，本集團並未就該等款項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參考個別客戶的信貸質素而釐定的估計不可收回金額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呆賬撥備。釐定貿易應收款項是否可收回時，本集團考慮由初步確認日期起至各報告期末，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是否有任何變動。經考慮該等客戶的信譽優良、與本集團的良好往績記錄及期後結算，管理層認為於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良好，毋須就餘下未結算結餘作任何減值撥備。

本集團概無就該等結餘收取任何利息或持有任何抵押品。

貿易應收款項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1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按金	103,505	99,285
預付款項	42,493	28,518
員工墊款	2,878	14,670
其他應收款項	2,777	10,820
	<u>151,653</u>	<u>153,293</u>

12 合約資產(負債)／應收(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	1,030,282
合約資產—建築合約	2,316,118	—
應收質保金(附註)	182,697	—
	<u>2,498,815</u>	<u>1,030,282</u>
應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	—	(24,253)
合約負債—建築合約	(43,850)	—
	<u>(43,850)</u>	<u>(24,253)</u>
就呈報用途而作出之分析如下：		
應收客戶建築工程款項(即期)	—	1,030,282
合約資產(即期)	2,498,815	—
應付客戶建築工程款項(即期)	—	(24,253)
合約負債(即期)	(43,850)	—
	<u>2,454,965</u>	<u>1,006,029</u>

同一合約產生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按淨值基準呈列。

管理層推斷，於2019年6月30日之合約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合約資產指本集團就所提供建築服務可向客戶收取代價的權利，乃於以下情況產生：(i)本集團根據該等合約完成相關服務；及(ii)客戶扣留若干應向本集團支付的款項作為質保金，以確保本集團於相關工程完成後一般12個月期間內(瑕疵責任期)妥為履行合約。先前確認為合約資產的任何金額於其成為無條件並向客戶開具發票時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的變動主要是由於：(1)應收質保金金額根據瑕疵責任期內正在進行的及已完成合約的數目計算；及(2)於各報告期末相關服務已完成但未獲客戶委任的代表核證的合約工程規模及數量。

附註：本集團的合約資產指於報告期末將根據相關合約的瑕疵責任期到期或根據相關合約指定的條款結清的應收質保金。建築工程客戶扣留的應收質保金在相關合約的保修期(通常為自完成日期起計12個月)結束後解除，並分類為即期，原因是應收質保金將於本集團一般營運週期(約12個月)內收回。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已向本集團支付代價(或應收代價金額)的客戶轉讓服務的義務。

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之已確認收益為24,253新加坡元。

所有服務均為期一年或以內。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批准，分配至該等未達成合約之交易價未予披露。

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銀行現金	22,453,592	3,073,399
手頭現金	10,636	7,136
定期存款	—	18,136,977
	<u>22,464,228</u>	<u>21,217,512</u>
減：定期存款(已質押)	—	(175,000)
	<u>22,464,228</u>	<u>21,042,512</u>

於2018年，銀行結餘包括約683,798新加坡元按年利率0.78%計息。

於2018年6月30日的銀行結餘包括為數3,200,000新加坡元的定期存款(到期日為一個月，按年利率1.30%計息)及為數14,761,977新加坡元的另一美元(「美元」)定期存款(到期日為三個月，按年利率2.62%計息)。餘下定期存款結餘175,000新加坡元的存款期限為12個月，按年利率0.25%計息，該筆存款就以客戶為受益人發出之價值約174,000新加坡元的履約保函質押予銀行。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貿易應付款項	107,208	300,474
貿易應計費用	93,057	24,207
	<u>200,265</u>	<u>324,681</u>
應計營運開支	200,896	178,809
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貨品及服務稅	118,819	153,988
應付工資及中央公積金	229,772	235,958
其他	16,305	1,813
	<u>565,792</u>	<u>570,568</u>
	<u>766,057</u>	<u>895,249</u>

於2019年及2018年，向供應商及分包商進行採購之信貸期為14至90天或於交付及提供服務時應付。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90天內	105,994	300,400
91天至180天	<u>1,214</u>	<u>74</u>
	<u><u>107,208</u></u>	<u><u>300,474</u></u>

15 遞延稅項負債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於7月1日	25,270	25,652
期內於損益扣除 (附註7)	<u>2,040</u>	<u>(382)</u>
於6月30日	<u><u>27,310</u></u>	<u><u>25,270</u></u>

根據新加坡現行稅法，遞延稅項負債乃來自與合資格資產之資本津貼申索有關的累計折舊產生的暫時應課稅差額。

16 股本

本公司法定股本之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元	股份 港元
本公司法定股本：			
於註冊成立日期	10,000,000	0.01	100,000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	<u>1,490,000,000</u>	<u>0.01</u>	<u>14,900,000</u>
於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	<u><u>1,500,000,000</u></u>	<u><u>0.01</u></u>	<u><u>15,000,000</u></u>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新加坡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註冊成立日期	1	—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	9,999	17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599,990,000	1,001,803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u>200,000,000</u>	<u>333,940</u>
於2018年及2019年6月30日	<u>800,000,000</u>	<u>1,335,760</u>

17 股份溢價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之股份溢價金額及其變動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代價超出總面值的部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是一家以新加坡為基地的醫療保健行業專業承建商，具備開展輻射防護工程的專業知識。本集團主要為新加坡的醫院及診所提供綜合設計及建築服務。次要業務方面，本集團亦從事提供維護及其他服務，以及工具及材料銷售。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13.9百萬新加坡元減少25.2%至約10.4百萬新加坡元。收益減少乃由於(i)採取更積極進取的定價策略獲取新項目，令毛利率減少約5.9%；及(ii)若干大型項目的競標進程推遲所致。

多年來，新加坡政府積極規劃其醫療設施及基礎設施開發，以滿足日益增長的醫療需求，同時加強其作為地區醫療中心的地位。相關開發包括醫療相關設施的新建築施工、翻新、加建及改建工程、拆除、維修及保養工程。近期新醫療設施建造項目包括已於2017年5月動工及預期將於2020年5月完工的新國家癌症中心；及Singapore General Hospital Campus的大規模重建與擴張總計劃，該計劃將歷時20年。新醫療設施通常需要新無塵室及放射相關設備。因此，董事認為新加坡政府增加醫療相關設施供應的計劃將推動對醫療相關輻射防護工程的需求。

儘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收益減少，董事仍對醫療相關建築行業於未來數年的前景持樂觀態度。衛生部長顏金勇先生在2018年衛生部供應委員會論壇上強調，兀蘭醫療園區、歐南園社區醫院、新的國家癌症中心、盛港醫院、樟宜綜合醫院醫療中心及國立大學醫院新的口腔護理中心等多家醫院正在建設中。繼衛生部高級政務部長藍彬明醫生在2019年衛生部供應委員會論壇上發言提供最新資訊後，政府計劃到2030年將分科診所網絡由現有20家擴大到約30至32家分科診所。董事認為新加坡政府制定的上述計劃及舉措將為本集團帶來更多的醫療防護工程。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業務如下：(i)綜合設計及建築服務；(ii)維護及其他服務；及(iii)工具及材料銷售。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之收益相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分析如下：

	2019年 新加坡元	2018年 新加坡元
來自以下各項之收益：		
綜合設計及建築服務，隨時間確認	9,972,641	13,358,328
維護及其他服務，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377,751	474,386
工具及材料銷售，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u>52,900</u>	<u>95,906</u>
	<u>10,403,292</u>	<u>13,928,620</u>

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13.9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10.4百萬新加坡元，相當於減少約3.5百萬新加坡元或25.2%。

綜合設計及建築服務之收益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13.4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4百萬新加坡元或25.4%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10.0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由於(i) 採取更積極進取的定價策略獲取新項目，令毛利率減少約5.9%；及(ii)若干大型項目的競標進程推遲所致。

維護及其他服務之收益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0.5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20.0%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收到來自客戶的一次性小型工程訂單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減少所致。

工具及材料銷售減少約44.8%，乃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鉛材料出口銷售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減少所致。

服務／銷售成本

本集團之服務／銷售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8.2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6.7百萬新加坡元，相當於減少約1.5百萬新加坡元或18.3%。

該減少主要由於(i)本集團產生的專業工程師背書費用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25.0%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0.3百萬新加坡元；及(ii)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使用的分包商人數減少，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減少約1.3百萬新加坡元或32.7%。

本集團產生的專業工程師背書費用及使用的分包商人數減少，乃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綜合設計及建築服務所得收益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毛利為約3.7百萬新加坡元，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5.8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36.2%，主要是由於同期收益減少。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之毛利率為約35.5%，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為約41.4%。毛利率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為獲得新項目而向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價格。

其他收入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約0.1百萬新加坡元大幅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約0.5百萬新加坡元。其他收入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存置金融機構資金產生的利息收入約0.5百萬新加坡元，相當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增加0.4百萬新加坡元。

其他虧損／收益

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錄得之其他虧損約0.1百萬新加坡元，而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錄得之其他收益約0.5百萬新加坡元。該等大幅變動乃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港元及美元兌新加坡元匯率變動不大，相較就所得款項淨額(定義見本公告)產生之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以港元及美元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確認未變現匯兌收益約0.5百萬新加坡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1.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0.1百萬新加坡元或7.7%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1.4百萬新加坡元。有關行政開支組成部分之重大變動於下文論述：

行政開支中的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增加0.1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支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12個月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相較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2.5個月之董事袍金(自2018年4月18日本集團上市日期至2018年6月30日)。

本集團的專業費用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約0.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0.2百萬新加坡元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0.5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就本公司股份上市(「上市」)產生額外上市公司行政及合規成本。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娛樂及差旅開支減少0.2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舉辦較少的公司活動，作為本集團節約成本措施的衡量標準。娛樂及差旅開支的減少部分抵銷行政費用的增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0.8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約0.5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由於除所得稅前溢利減少，由主要因廠房及設備之稅項超出賬面值折舊導致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所部分抵銷。

年內溢利

鑒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錄得年內溢利約2.3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約0.9百萬新加坡元)。倘剔除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產生的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3.4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將錄得年內溢利約4.3百萬新加坡元，較2018年6月30日止年度減少約2.0百萬新加坡元或46.5%。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毛利率減少之綜合影響所致。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股份於2018年4月1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自此本集團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總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22.5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約21.0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所賺取的溢利。

庫務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故於全年均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一直滿足其資金需求。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使用期結日所有借貸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以百分比表示。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0%（於2018年6月30日：0%）。

資產質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抵押銀行按金，即向客戶出具履約保函的相應金額（於2018年6月30日：0.2百萬新加坡元）。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新加坡元計值，而新加坡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然而，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保留部分以港元及美元計值的上市所得款項，分別為約12.9百萬新加坡元及1.4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約1.3百萬新加坡元及14.8百萬新加坡元），有關款項面臨外幣匯率風險。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未變現匯兌虧損約0.1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收益0.5百萬新加坡元）。

重大投資以及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有關上市的重組(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3月28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外，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有關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除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業務計劃外，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共僱有41名全職僱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而於2018年6月30日則有43名全職僱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董事薪酬等員工成本總額為約2.7百萬新加坡元(2018年：約2.6百萬新加坡元)，當中薪金、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供款及退休計劃。為吸引及挽留有價值的僱員，本集團僱員的表現會每年進行檢討。本集團向僱員提供充分的工作培訓，使彼等具備實踐性知識及技能。除中央公積金及在職培訓計劃外，本集團可能會根據個人表現評估及市況向僱員進行加薪及授予酌情花紅。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董事酬金時已計及本公司的經營業績、市場競爭力、個人表現及績效，並經董事會批准。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就以客戶為受益人的履約保函向兩名客戶提供為數約200,000新加坡元的擔保，其中約174,000新加坡元乃以受限制銀行存款175,000新加坡元作抵押。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客戶提供任何擔保，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上市開支（包括包銷費）及因上市而產生的其他開支）為約84.0百萬港元。本集團擬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擬定用途動用所得款項淨額。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i)用於購置作工場及辦公室用途的額外物業；(ii)用於通過招募更多員工擴充人力；(iii)用於增加我們就出具以我們的客戶為受益人的履約保函提供資金的儲備金；(iv)為購置額外汽車及額外機器撥資；(v)用於加大市場推廣力度；及(vi)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於上市日期直至2019年6月30日期間，本集團將所得款項淨額按以下方式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自上市日期 至2019年 6月30日的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所得款項 計劃淨額 用途 千港元	所得款項 淨額實際 用途 千港元	
購置作工場及辦公室用途的額外物業 (附註1)	34,000	—	34,000
招募更多員工	21,500	2,755	18,745
出具履約保函	4,800	144	4,656
購置額外汽車及機器	5,100	850	4,250
加大市場推廣力度	2,300	1,220	1,080
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6,300	6,300	—

附註1：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現正考慮若干物業代理的報價，以決定購置新物業的最佳地點及價格。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7月15日，本公司控股公司Skylight Illumination Limited與第三方鷹毅有限公司(「**要約人**」)訂立一份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按每股待售股份0.48港元出售其於HKE Holdings Limited 600,000,000股普通股(「**待售股份**」)之全部股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75%)。該出售事項的買賣協議已於2019年7月22日生效。由於出售事項，要約人為本公司之控股公司，自2019年7月22日起生效。

根據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收購守則**」)之規則26.1，要約人須根據本公司與要約人於2019年8月7日根據收購守則聯合刊發的綜合要約文件及回應文件(「**綜合文件**」)所載的條款作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股份要約**」)以收購全部已發行股份(要約人及／或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收購者除外)。

於2019年8月28日股份要約截止時，要約人接獲股份要約涉及合共315,000股股份的有效接納，佔本公司於前述日期全部已發行股本約0.039%。有關股份要約的進一步資料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7月17日、2019年7月22日、2019年8月28日的公告及綜合文件內。

公眾持股量

緊隨股份要約截止後及於日期為2019年8月28日的聯合公告日期，待完成向要約人轉讓其於要約下收購的該等股份(涉及已接獲的有效接納)後，199,685,000股股份(約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4.961%)由公眾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持有。因此，緊隨要約截止後及於日期為2019年8月28日的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項下的25%最低公眾持股量規定。

聯交所已批准本公司自2019年8月29日(即要約截止日期)至2019年10月31日止期間暫時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要約人及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採取適當步驟恢復所規定的最低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就恢復股份之公眾持股量另行刊發公告。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並與本公司管理層及核數師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討論，且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並無異議。

承董事會命
HKE Holdings Limited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許利發

香港，2019年9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洪坤明先生；兩名執行董事許利發先生及王威量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蕭文豪先生、龐錦強教授及張國仁先生。